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4-043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3年11月2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依法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0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的回购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2023年11月23日、2023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4年5月15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3年12月5日，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1,141,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股份及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在回购期间，公司在每个月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4年1月4日、2024年2月2日、2024年3月4日、2024年4月2日、2024年5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有关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截至2024年5月15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7,985,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4%，最高成交价为26.8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0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78,325.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三、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自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披露本公告前一日，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股票期权行权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股份变动方式	行权数量（股）
MIN ZHANG	董事、总经理	股票期权行权	80,000
陈海霞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股票期权行权	40,000
李水土	董事、副总经理	股票期权行权	40,000
周志强	董事	股票期权行权	40,000
王佩群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股票期权行权	30,000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披露本公告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7,985,700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后续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以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